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enwow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臨時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19)

## 復牌條件的最新消息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a)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調查林建華先生(「林先生」)；(ii)存在若干不尋常交易；及(i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b)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一名債權人以本公司無力償債為由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交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ii)委任及認可共同臨時清盤人；及(iii)將清盤呈請聆訊押後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c)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對本公司施加額外復牌條件；以及(d)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另提述上市規則項下除牌架構的修訂，其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 復牌條件的最新消息

鑑於本公司的情況，聯交所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對本公司施加以下復牌條件：

- (i) 對於二零一六年及／或二零一七年進行的若干不尋常交易（包括(i)綜合授信合同項下財務支援；(ii)有關預付款項的安排；及(iii)購買協議（統稱「該等交易」））進行法證調查，披露調查詳情、調查結果、本公司已採取及將採取的糾正措施，以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運營的影響；
- (ii) 對與中國有關部門所進行中國調查相關的事件（「事件」）、資產凍結以及林先生、南浦食品（及任何關連實體）及本集團的參與情況進行適當調查，披露調查詳情、調查結果、本公司已採取及將採取的糾正措施，以及事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運營的影響；
- (iii) 進行獨立內部監控檢討，並證明設有充足內部監控系統足以履行上市規則項下責任；
- (iv) 證明概無有關管理層誠信及／或任何對本公司管理及運營具重大影響力人士的誠信可能對投資者帶來風險及損害市場信心的合理監管憂慮；
- (v) 證明（達致獲聯交所信納的適當專業核證水平）本公司刊發的財務業績在所有重大方面仍屬準確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
- (vi) 向市場披露所有重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事件及該等交易），以便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

聯交所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對本公司施加以下額外復牌條件：

- (vii) 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或命令，如有作出）獲撤銷或駁回且任何清盤人（不論臨時與否）的任命獲解除。

聯交所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對本公司進一步施加以下額外復牌條件：

- (viii) 刊發所有未發出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保留意見（統稱「復牌條件」）。

聯交所可於適當時候修改復牌條件及／或提供進一步指引。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所有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讓股東及公眾知悉最新發展。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主席  
林奇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奇先生及楊瑜銘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釗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天發先生、胡紅衛先生及劉斐先生。